

李清照的婚姻不幸福

18岁的李清照嫁给21岁的赵明诚时,赵明诚还是一个大学生,后来出身显贵的赵明诚以荫得官。但他一生的志向和爱好都不在做官上,只是一门心思收集钟鼎彝器、铭文款识和碑铭墓志并加以考据研究,终于成为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金石学家、古文字学家和文物鉴赏家之一。

赵明诚少时便醉心金石,得到李清照这样的才女做妻子,简直就是平添了一个同道和助手,应该说夫妇二人的初婚生活有志同道合的狂喜。每获一册书,夫妇俩就共同勘校;得到书画彝鼎,也少不了把玩一阵。这样长此以往,收集的纸扎精致,字画完整,数量可观,绝不是一般收藏家所能比拟的。

赵明诚先后做过几任知州,两人聚少离多,学术生活依然继续,但口角之争渐起。赵明诚对金石的迷恋几近走火入魔。李清照呢,她平生最大的嗜好和痴迷还在诗词,但这并不妨碍她将大部分精力投入到丈夫所好上。但赵明诚把她的地位看得连他收藏的器物都不如。他俩一直没孩子。有资料表明,赵明诚是娶了妾的。赵明诚做官,换了很多地方,大多时候都是一人赴任,只是把李清照留在家里照管自己拥有巨大体量的收藏珍物。

很多人心里有个印象,李清照和赵明诚的夫妻关系简直就是中国古代文人夫妻的楷模。在中国古代,像李清照这样的才女能找到像赵明诚这样的男人已算是极其幸运了。

“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这首《夏日绝句》被认为是李清照借古讽今之作,暗示逃亡江南的南宋朝廷不如自刎江边的霸王项羽。问题是,李清照写这首诗还有一个背景:赵明诚在江宁任上,城中发生兵变,赵明诚的下属奋起反抗,他自己却趁暮色翻出城墙,逃之夭夭。李清照听闻丈夫的行迹,心潮激荡作此诗。是愤慨,也是告诫;是悲泣,也是怜悯。她心目中的伟丈夫是不肯过江东的项羽,不是狼狈逃窜的书呆子。

赵明诚去世时,李清照已经48岁了,但她还是在年过半百之时再嫁他人。如果真的对丈夫刻骨铭心,在中国古代,一个50岁的妇人不可能再嫁。据《成都晚报》

汉代衣服流行绿色



后屯汉墓壁画

2007年,在山东东平后屯汉墓中,考古学家发现了难得的汉代彩绘壁画,壁画中的人物无论男女,有接近半数都是身着绿色衣服,色彩亮泽。

绿色在汉代贵族的心目中会不会是最时尚的颜色呢?《诗经》之中有“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的诗句,到了东汉曹操在《短歌行》依旧使用了同样的句子,衿为衣领,青青子衿正是指着绿色衣服的那个人,可见这绿衫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

据《新快报》

争奇斗艳的眉妆

我国古代特别强调女人的眉毛之美。事实上,很少有人满意自己的眉形,通常的做法是把它剃光,然后画上假眉。

画眉之风起于战国,流行于全国许多地区。最早的“眉笔”随手可得,用柳枝烧焦后涂在眉毛上。想来是年轻女子在耕种家务闲暇时,用身边的物件对自己进行妆饰。

不同时代的女子,为了当时的审美,会将自己的眉毛画出各种形态。

汉代是我国眉妆史上的第一个高峰期,眉形呈多样化,从长眉到八字眉,还有以眉色命名的远山眉,以及愁眉。《西京杂记》中写:“司马相如妻文君,眉色如望远山,时人效画远山眉。”这是说把眉毛画成长弯弯的,像远山一样秀丽。后来又发展成用翠绿色画眉,且在宫廷中也很流行。《米庄台记》中说:“魏武帝令官人画青黛眉,连头眉,一画连心甚长,人谓之仙娥妆。”这种翠眉的流行反而使用黑色描眉成了新鲜事。

东晋时期画家顾恺之的传世之作《女史箴图》《洛神赋图》中,女子始终是细蛾眉。可以说,这种眉形也是当时的主流。

唐代是妇女装饰十分繁盛



《簪花仕女图》里的眉妆

的一个时期,尤以眉妆为最。史料记载,到了唐玄宗时画眉形式已多姿多彩,流行的就有十种眉:鸳鸯眉、小山眉、五眉、三峰眉、垂珠眉、月眉、分梢眉、涵烟眉、拂烟眉、倒晕眉。

在唐代之前,眉毛大多以细为美,而当衡量美女的标准从瘦变为胖后,连眉妆的流行也从细长转为阔而短的阶段,形如桂叶或蛾翅。唐朝诗人元稹所做“莫画长眉画短眉”就是明证;李贺诗中也说“新桂如蛾眉”。特别是年轻女子非常讲究“削发露额”,画眉前,先刮掉原始的眉毛,然后再在脸上敷上妆粉。与原来的眉相比,“再创作”的眉毛从位置到形状都有所变化,又给女子扮美提供了无限可能。现在不少存世的唐代仕女画,就可看到当时

大唐西市是当时最大的自由贸易港

盛唐时期的大唐西市真正四方辐射,万国来朝。唐乾陵至今矗立着60尊外国使臣的雕像,代表着60个国家。

唐长安城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都市,人口超过百万(罗马当时人口10万),市区面积达84平方公里,被多条横竖有序、宽阔笔直的大街严谨地区划为109坊,城中设有东西二市,这便是今天买“东西”的来历。东市为国内市场,西市为国际市场,也即丝路起点。两市各占两坊之地。对西市考古实测大致为正方形,南北和东西长度均为1051米,面积为1平方公里,如此规模巨大的市场即使在今日也是“巨无霸”。

实际上,大唐西市在长达三个世纪的岁月中,正是当时世界

上最大的自由贸易港。从史料和西市考古挖出的物证得知,西市几乎包容了当时世界上流通的所有商品。各种满载货物的骆驼队车辆穿流不息,不同国家不同肤色的商人摩肩接踵,店铺林立,货物堆积如山。各种店铺与货物杂而不乱,整个市场规划严谨有序,市内设井字形街道,分为九区,每区四面临街,容纳相近的行业。据文献记载,进驻西市的有220行之多,4000多家。分为邸、店、肆、铺、行等,如酒肆、茶肆、肉肆、书肆,珠宝店、瓷器店、蜡烛店、银器店、绢行、帛行、衣行、药行、铁行,再是竹木市、骡马市、家禽市、劳力市、奴婢市、西亚商人聚集的街坊叫波斯邸、回鹘邸、大食邸等,还有占卜者、

女子“修眉”风行。到了宋代,据说在一些风月场所中的女子,百日内眉式无一重复。

唐代剃眉毛的时尚也流传到了日本。早在日本历史上的平安时代,在贵族中就有拔眉染齿的习俗了。《枕草子》《紫式部日记》等书中都有记载:“着装(女子成人式)、庆祝日,众妇人皆染黑齿、红赤化妆。”这种相当“时尚”的妆容是把眉毛画在额头的高处,靠近发际线的地方。而且,当时的“时尚达人”并不会画出规规矩矩的柳叶弯眉,而是把眉毛画成两个拇指大小、对称的椭圆形,这种眉毛也被称为“麻吕”。

数千年来,在追求美的道路上,古今中外的女性从来不遗余力,哪怕它是可疑的。据说,18世纪初的英法两国,粗而富有光泽的眉毛是美丽的标志。如果不幸眉毛薄而稀少,时尚的女性会用鼠皮制成假眉毛,再用胶水粘上,来弥补和掩盖先天不足。

理想眉形的问题在古希腊一直备受争议。有一种说法是,希腊人喜欢长着连头眉的女子,这在一些文献中可以看到,如古罗马作家彼得罗纽斯口中“完美的女人”应该有“几乎要连在一起”的眉毛。据《北京日报》

清宫里的粽子是甜的还是咸的

一直到宣统年间,清宫一直是甜粽党的天下。

宫里的粽子是糖粽子,用江米或者白米来制作,式样和外面的也差不多,但需求量很大。每年刚刚过完年,就要做好规划,需要做多少粽子,需用多少米和粽叶,都要提前上报,之后到内务府造办处领取。宫里包粽子的厨役有限,每年节前还需要临时调入许多帮厨,日夜不停包煮。粽子的外形到粽馅,每年都要翻出花样,都需要逐级上报,直到皇帝满意为止。一到五月初一,粽子就成了宫里的主角,《宫女谈往录》里,那“闲坐说玄宗”的老宫女略带激动地说,有“各种馅、各种形式——方的、尖的、抓髻式的——粽子”。

到了端午那一天,宫里到底要吃多少个粽子呢?据乾隆十八年(1753)端午节的膳单所载,乾隆帝的膳桌上摆粽子1276个,皇后的膳桌上摆粽子400个,其他重要皇室成员的膳桌上共摆粽子650个——也就是说,仅仅是摆着看的粽子,就要两千多个!

这些粽子除了上粽子供,设粽席,皇帝还要赏赐文武大臣,连太监宫女也能分到一个。唐鲁孙先生是珍妃的堂侄孙,自幼出入宫廷,他在《清宫过端阳》中提及曾经吃到江米小枣粽和白粽子,看上去没什么两样,“但是宫中有一种玫瑰卤,一种桂花卤拿来蘸粽子吃,蜜渍柔红,玉灵芳香”。另外,还有一种奶心粽子,是满族特色,大约是加了奶酪或是奶油,听起来颇为诱人,这大概是网红“奶黄”馅的师祖。

宣统未出宫之前,咸粽子终于得到机会进入了宫廷。浙江遗老进呈50枚火腿鲜肉湖氏粽子给端康皇太妃,同治的瑜太妃分食后甚觉好,传谕御膳房,每年包些湖式肉粽换换口味——可惜这样的日子也没有几年,端康皇太妃便去世了。再过几年,连御膳房也没有了。

据《中华读书报》

古罗马人用尿漱口

古罗马贵族为了保持良好的牙齿状态,会定期刷牙。当时的学者科尼利厄斯·塞尔苏斯提倡要定期清理牙齿,他坚信精美的食物会加速牙齿的脱落。但是他们自己刷,为了以后不装假牙,奴隶会在小树枝末梢涂抹上有亮白作用的牙粉,然后轻刷他们主人的牙齿和牙床,清除饭后的食物残渣。

牙膏的选择五花八门,据说克劳狄皇帝性欲强烈的妻子美撒利娜选择用牡鹿角制成的粉末来亮白自己的笑容,牡鹿角当时也被看作是强烈的催情剂。另外,罗马人会使用某种形式的漱口水来清新口气,只是他们选择使用未稀释的人类尿液来漱口,尤其是一路从葡萄牙运来的尿液,他们相信葡萄牙人的尿液含有更多的氨,因此效果超群。据《北京文摘》

曹冲真的那么聪明吗?

曹冲称象的故事几乎人人皆知。不仅被编入各种儿童故事读物,而且是小学语文教材中的经典课文。但是,这个传统故事里的不少情节却值得深究。

其实,曹冲称象的故事出自古代史书《三国志》,里面记载:邓哀王冲字仓舒,少聪察岐嶷,生五六岁,智意所及,有若成人之智。时孙权曾致巨象,太祖欲知其斤重,访之群下,咸莫能出其理。冲曰:“置象大船之上,而刻其水痕所至,称物以载之,则校可知矣。”太祖大悦,即施行焉。

邓哀王是曹冲死后的封号。曹冲于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病死,年仅13岁。黄初二年(公元221年),曹丕给曹冲追赠谥号为邓哀侯,后追加称为邓公。太和五年(公元232年),又授曹冲谥号为邓哀王。

曹冲自幼聪明异常,据说很小的时候就赶上了成人的智商。当时,吴国国君孙权派人送来一头大象。曹操想要知道这头大象有多重,就向手下的官员询问办法,但大家都想不出来。

不过,千万不要以为这些官员真的都不知道如何办。因为曹操特别喜欢曹冲,总是称赞他如何如何聪明。当时曹冲就在现场,摆明了曹操是想让曹冲露脸出彩。因此,官员们这个时候一问三不知,是最明智的做法。

那么,曹冲称象的智慧从何而来呢?南宋吴曾在《能改斋漫录》卷二“事始”类中,曾提出这样的看法:子按:《符子》曰:“朔人献燕昭王以豕,曰养豕若。使曰:‘豕也,非大豕不居,非人便不珍。今年百二十矣,人谓豕仙。’王乃命豕宰养之,十五年,

大如沙坟,足如不胜其体。王异之,令衡官桥而量之,折十桥,豕不量。命水官浮舟而量之,其重千钧,其巨无用。”云云。乃知以舟量物,自燕昭时已有此法矣,不始于邓哀王也。

里面的故事是说,战国的時候,北方的一个部落给燕昭王进献了一头巨大的猪。燕昭王问大臣们有什么办法可以称这口大猪。最后水官说可以用“浮舟”来称量,就是用船来称量。燕昭王采纳了这一做法,最终得以称出这口大猪“其重千钧”。

曹冲所受的教育,应该在当时来说是最好的。他的老师一定是博古通今的大学问家,很可能给曹冲讲过如何用船称猪的故事。因此,曹冲就知道用前人这一称猪的方法来称象。所以,大致可以推断,曹冲称象的智慧来自于对前人经验的借鉴,而不是单靠神童的智商想出来的。

据《解放日报》